



校長室 OFFICE OF THE VICE-CHANCELLOR

ADVANCE
AND EXCEL
香港中文大學四十周年
40th Anniversary of CUHK騰飛四十
精進日新

敬啟者：二零零三年六月六日 台函奉悉。謹就函中各項問題答覆如下：

(一) 經參考審計署署長第四十號報告書第∞章第236(b)(三)段的建議，特向大學校董會建議今後不再委任新的終身校董。若大學校董會贊成上述建議，大學將另覓方法聯繫對大學有重大貢獻的有關大學校董。

(二) 提名其代表出任大學校董的團體將定期獲通知有關其代表出席大學校董會會議的記錄。大學並將提醒該等團體，如考慮再度提名其代表繼續出任大學校董時，須先留意各該代表以往出席大學校董會會議的記錄。

(三) 待關於大學校董會的規模及成員組織的檢討有結果後，大學將向貴會提供有關資料。上述的檢討估計在今年十月(而不遲於十二月)有結果。

謹此奉覆，並候
暑安

此致

立法會政府帳目委員會秘書
衛碧瑤女士

校長

敬啟

二零零三年六月十二日

副本致：大學校董會主席利漢釗博士

(031n/j/0299)